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6-024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一)	被担保人名称	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 万人民币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2,000 万人民币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 (二)	被担保人名称	湖北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 万人民币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0,000 万人民币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 (三)	被担保人名称	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9,000 万人民币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2,997 万人民币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32.7 亿元（为 2025 年年度担保预计时，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和）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7.4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因子公司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州玲珑”）业务需要，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德州玲珑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申请的 10,000 万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因子公司湖北玲珑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玲珑”）业务需要，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北玲珑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申请的 10,000 万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因子公司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玲珑”）业务需要，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西玲珑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申请的 9,000 万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本次担

保未提供反担保。

（二） 内部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在 2025 年度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132.7 亿元（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57.45%。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实际担保的金额在总担保额度内，以各担保主体实际签署的担保文件记载的担保金额为准。在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且可在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分别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超过前述额度的其他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股东会另行审议后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次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在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所融资金用于子公司生产经营，风险可控。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	---

被担保人名称	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赵洪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285739316626		
成立时间	2011-04-21		
注册地	武城县经济开发区德商路东侧		
注册资本	6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轮胎、橡胶制品，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7,410.88	247,928.08
	负债总额	153,866.49	137,913.04
	资产净额	113,544.38	110,015.04
	营业收入	71,181.76	331,157.34
	净利润	3,529.35	18,247.83

（二）湖北玲珑轮胎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湖北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张正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800MA49392Q9B		

成立时间	2018-03-19		
注册地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阳光二路8号		
注册资本	62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轮胎制造, 轮胎销售, 橡胶制品制造, 橡胶制品销售,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 (不含危险化学品),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 电子产品销售, 珠宝首饰零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机械设备销售, 电气设备销售, 实验分析仪器销售, 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 汽车销售, 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 汽车装饰用品销售, 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 二手车经纪, 润滑油销售, 塑料制品销售, 五金产品零售, 仪器仪表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针纺织品销售, 服装服饰零售, 鞋帽零售, 日用百货销售, 家用电器销售, 日用品出租, 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 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 (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通讯设备销售, 互联网销售 (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计算机系统服务, 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 大数据服务, 互联网数据服务, 网络技术服务, 物联网应用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知识产权服务 (专利代理服务除外), 会议及展览服务, 供应链管理服务, 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广告制作, 广告发布, 广告设计、代理, 汽车零配件零售, 机动车修理和维护,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租赁服务 (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 (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7,439.58	430,548.07
	负债总额	277,419.22	273,522.26
	资产净额	160,020.36	157,025.81
	营业收入	59,337.95	291,635.52
	净利润	2,994.54	16,600.75

(三) 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黄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00557222487K		
成立时间	2010-06-13		
注册地	柳州市鱼峰区曙光大道 9 号		
注册资本	72,8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轮胎制造；轮胎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5,892	332,146
	负债总额	141,906	130,110
	资产净额	203,986	202,036
	营业收入	65,495	268,503
	净利润	1,950	6,59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 1

- 1、保证人：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 2、权利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 3、受信人：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 4、保证范围：债权确定期间内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之和。其中债务最高本金余额为等值(折合)人

民币(大写)壹亿元整;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主债权最高额:10,000 万元人民币

7、保证期间:从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为免疑义,具体授信的种类包括贷款及/或主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的银行授信品种,下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之日后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二) 合同 2

1、保证人: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权利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受信人:湖北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4、保证范围:债权确定期间内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之和。其中债务最高本金余额为等值(折合)人民币(大写)壹亿元整;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主债权最高额:10,000 万元人民币

7、保证期间：从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为免疑义，具体授信的种类包括贷款及/或主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的银行授信品种，下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之日后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三) 合同 3

1、保证人：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权利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受信人：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4、保证范围：债权确定期间内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之和。其中债务最高本金余额为等值(折合)人民币(大写)玖仟万元整;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主债权最高额：9,000 万元人民币

7、保证期间：从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为免疑义，具体授信的种类包括贷款及/或主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的银行授信品种，下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之日后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经营需要，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及合同签署时间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担保总金额为 132.7 亿元（为 2025 年年度担保预计时，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和），其中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3.07 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57.45%、14.32%。本公司除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外，不存在其它对外担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